

二〇二五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今日舉行（附圖）

律政司每兩年一度舉辦的「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今日（五月九日）舉行，是次活動以「調解為先：開展對話 成就共識」為主題，旨在鼓勵社會各界首先探索採用調解，更高效和便捷地解決爭議。活動吸引了約 900 名來自不同界別的人士登記參加。

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表示，調解是爭議解決的未來，而香港正是「調解之都」。香港擁有「以和為貴」的中華文化傳統，加上調解領域發展成熟，不論在國際和本地層面，香港的調解服務都是以調解優先解決爭議的當然選擇。香港將繼續推動調解為爭議解決的第一步，連繫本地、區域和全球各方，全方位彰顯香港「調解之都」的動力和魅力。

活動首部分為調解論壇，先由林定國致開幕辭，接着由申訴專員陳積志發表主題演講。隨後的討論環節「司法機構與持份者共譜和諧樂章」探討司法機構在推動調解中的角色，不同範疇的家事調解員及調解機構除了分享他們在調解領域上的心路歷程，亦與一眾持份者探討未來推廣家事調解的方向。

下午舉行的「普及爭議解決：政府及社區組織的調解措施」環節重點探討政府及持份者如何實踐共同致力推動深化調解文化，由政府部門、法定機構和非營利組織代表分享不同調解計劃的經驗和成功案例。此外，參與朋輩調解培訓的學生亦以生動的方式分享如何利用調解處理朋輩糾紛，以及當中的好處。最後，由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博士致閉幕辭為論壇作結。

論壇結束後，星徽獎勵計劃頒獎典禮和「調解為先」承諾書簽署儀式隨即舉行。律政司民事法律專員張錦慧向今年 52 個承諾機構及人士頒發星徽獎項，以表揚他們在業務營運上推動和採用調解的成績。

過去一年，共有 219 名承諾者簽署承諾書，同意先探索採用調解解決業務或運作上的爭議，然後才採用其他爭議解決方法或在法庭進行訴訟。自二〇〇九年推出「調解為先」承諾書至今，已有超過 1 000 間機構及人士簽署，反映各界對調解作為解決爭議首要選擇的廣泛認同。

二〇二五年「調解為先」承諾書活動的詳情載於[活動專頁](#)。有關調解的更多資訊，可瀏覽律政司的[臉書專頁](#)、[LinkedIn](#) 以及[微博](#)。

完

2025 年 5 月 9 日（星期五）